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Datang Corporation Renewable Power Co.,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798)

2023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據發行人贖回選擇權行使公告

本公告乃由中國大唐集團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第13.10B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7月20日有關發行2023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據(「本期債券」)的公告(「發行公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發行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下文資料最初以中文編製，用於在上海清算所(<http://www.shclearing.com.cn>)及中國貨幣網(<http://www.chinamoney.com.cn>)網站上進行披露，並已翻譯成英文本作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之用。

根據《中國大唐集團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據發行公告》和《中國大唐集團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據募集說明書》有關發行條款的規定，本期債券設有發行人贖回選擇權。本公司擬於2025年7月14日行使發行人贖回選擇權，現將有關詳情載於下文。

一．本期債券的基本情況

1. 發行人：中國大唐集團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 債券名稱：中國大唐集團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據
3. 債券簡稱：23大唐新能MTN002
4. 債券代碼：102381662.IB
5. 發行總額：人民幣10億元

二．權利行使基本情況

1. 發行人贖回面額：人民幣10億元
2. 贖回價格(人民幣元／百元面值)：100
3. 行權日：2025年7月14日
4. 贖回方式：全額贖回

三．本次權利行使相關機構

- | | | |
|---------|---|-----------------|
| 1. 發行人 | : | 中國大唐集團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 聯繫人 | : | 王帥 |
| 聯繫方式 | : | 010-83750663 |
| 2. 主承銷商 | : |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 聯繫人 | : | 楊世峰 |
| 聯繫電話 | : | 010-57395551 |
| 傳真 | : | 010-58377131 |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大唐集團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鄒敏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2025年6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應學軍先生及王方紅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榮曉傑女士、王少平先生、石峰先生及白力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盧敏霖先生、余順坤先生及秦海岩先生。

* 僅供識別